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第 65 次「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審查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06 月 29 日下午 14 時 30 分至 16 時 10 分

地點：本署 3 樓簡報室

出席人員：李主任檢察官家豪、賴官長廷鈞、梁委員繼中、高委員瑜苓、湯委員佳雯

主席：李主任檢察官家豪

記錄：陳晏如

壹、主席致詞：

本次審查會，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補助公益團體或地方自治團體，其申請計畫之自籌款不得低於申請計畫總款項之百分之二十，先請執行秘書依順序說明提案，再請各委員提問討論，並作出決議。

貳、提案討論：

一、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間接服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03,87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

二、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家庭關懷重建服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149,8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2。

三、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身心照護輔導服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66,38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3。

四、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宣導活動」計畫

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214,2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4。

五、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修復式司法專案」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

決議：部分通過，准予補助 411,27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5。

六、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志願服務業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74,48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6。

七、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110 年度法律訴訟補償服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00,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7。

八、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110 年度地檢署志工值班」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718,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8。

九、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110 年度法治教育參訪及宣導活動」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55,6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9。

十、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110 年度志工教育訓練及綜合座談」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6,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0。

十一、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110 年度榮譽觀護人教育訓練及志工服務」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816,5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1。

十二、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110 年度受觀護對象輔導、教育與關懷等相關活動」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276,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2。

十三、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監所收容人(入監輔導認知教育團體)及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97,728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3。

十四、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苗栗安置所(廚藝飛揚圓夢計畫)職能訓練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100,888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4。

十五、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辦理貧困更生人家庭慰問及急難救助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75,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5。

十六、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辦理苗栗轄區貧困更生家庭及其子女獎助學金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60,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6。

十七、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苗栗司法保護年節社區關懷更生人家庭暨監所關懷收容人活動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94,355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7。

十八、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業務研習會暨更生輔導

員分區業務座談會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

決議：部分通過，准予補助 60,764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8。

十九、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活動實施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8,153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19。

二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結合苗栗地檢署辦理法治教育購置宣導品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0,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20。

二十一、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運用更生輔導員協助參與會務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00,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21。

二十二、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110 年度苗栗女性安置處所(生活陶 陶藝趣)工作坊計畫」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50,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22。

二十三、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110 年度少家個案心理諮商方案」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

- (一) 經會議審查後，編列經費 249,920 元。惟計畫申請書有關「參加人數(次)及時數」部分應準確估算，請會後通知修改，再行送件

審查。

- (二) 請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按本次會議決議，重新來文並檢附修正後之計畫書、經費概算表。由審查委員檢閱無誤後，再行備查。

二十四、財團法人新北市基督教晨曦會「110 年度苗栗戒毒輔導一村安置輔導方案」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略)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補助 364,000 元，補助明細詳如附件 23。

參、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

案由：109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計畫項目經費，請准予相互勻支。

說明：該分會申請 109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經本署 108 年 6 月 27 日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第 63 次會議決議通過，調增減後補助總金額不變，檢附修正計畫總表及各項明細表各乙份。

決議：審查通過。

肆、主席裁示與結論：

裁示一、會議開始前請作業幕僚先將申請補助單位之計畫書等資料提前一周寄交各與會委員審閱，讓委員有充裕時間瞭解內容。

裁示二、往後各申請補助單位應派員列席會議，答覆委員問題。

裁示三、日後申請補助單位如有提出修正計畫，公文附件必須標註修改細目或檢附對照表。

伍、散會：下午 16 時 10 分